

健康学院 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方案

为适应学生个性发展需要，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考虑保持专业均衡发展，保证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及《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学〔2024〕37 号）文件精神，结合健康学院实际情况，制定 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成立健康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林翠霞 于华荣

副组长：杨彬彬 张庆蕊

成 员：戴 霞 申 燕 井珊珊 苏艳青 王春晖

秘 书：徐春霞 耿梓宸

二、转出流程

每个专业允许申请转出学生人数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在籍人数的 20%，报名人数如果超过 20%，按照平均学分绩点排名进行筛选。具体流程如下：

1. 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在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需上传《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学生本人签字并按手印后的扫描 PDF 版），文件名为“学号+姓名+申请转入专业”。教务管理系统开放申请时间为 4 月 23 日上午 8:00 至 4 月 24 日下午 20:00；

2. 转出资格审核。按照本学院公布的转出人数及学生申请转

入专业的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出学生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本学院官网公示 1 天。公示期满后，学院将通过审核的转出学生名单报送至教务处复核；

3. 申请转出学生参考拟转入学院相关工作办法参加考核。

三、转入遴选方案

（一）基本条件

除符合《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学〔2024〕37 号）中规定的条件，申请我院各专业学生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平均学分绩点 ≥ 3.2 。
2. 无课程考核不合格现象（即初次考核均合格）。
3. 无违纪作弊记录。

（二）健康学院各专业拟接收转入人数

1.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 25 级 01 班：2 人
2. 应用心理学 25 级 01 班：2 人
3. 中医养生学 25 级 01 班：10 人
4. 中医养生学 25 级 02 班：10 人

（三）综合考核成绩评定及流程

为保证专业建设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学院考核采取综合成绩评定：包括“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成绩”（50%）和“面试成绩”（50%）两部分组成。

1. “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成绩”打分办法为：

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成绩 $= (\text{平均学分绩点} + 5) \times 10 \times 50\% + [(n_{\text{总}} - n) + 1] / n_{\text{总}} \times 100 \times 50\%$, n 为申请人所在专业的排名, $n_{\text{总}}$ 为该专业的总人数。

2. 面试考核。学院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通过面试进行专业考核。面试成绩为百分制, 内容包括日常表现、精神面貌、心理健康状态审核、语言表达能力、逻辑分析能力和专业基础等几部分内容组成。面试成绩由面试环节考官打分产生, 面试成绩需达到 60 分以上, 否则不予录取。

3. 确定各专业转入学生名单。根据各专业拟接收转入学生人数, 按照考核总成绩排名择优确定各专业转入学生名单。

4. 考核结果上报与公示。学院确定拟接收名单并报送至教务处, 由教务处负责审核汇总, 并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审议后, 在教务处官网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 3 天。公示期满后, 学院在教务管理系统完成学籍变更手续。

四、附则

1. 学院根据“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成绩”进行排名, 原则上按照排名 1 (拟录取人数): 1.5 (面试人数)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名单。参加面试考核学生需在正式开始前 20 分钟到场, 抽签确定面试顺序, 未按时到场者视为自动放弃,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平均学分绩点在转出专业名列第一名者, 可直接进入面试。

3. 学生转专业后学籍管理、学业认定等工作, 按照《山东中

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学〔2024〕37号）及学校最新规定执行。转入学生须达到健康学院相应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方能取得毕业资格。

4. 学生转专业前所修的课程成绩将如实记载在成绩单中。

5. 凡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未经批准及办理有关手续前，应在原学院、专业参加当学期学习及考核。

6. 本办法参照学校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考《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学〔2024〕37号）等相关文件。

本工作方案最终解释权归健康学院。

联系人：徐春霞

联系电话：0531-89628692

电子邮箱：jkxyshjxx@126.com

健康学院

2026年4月22日